

证券代码：833316

证券简称：宏商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工业城锦龙大道8号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。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1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4,858,27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9.8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》、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以

及公司运行需求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公司住所、股东大会职权、董事会职权、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修订；同时在不改变章程条款原意基础上，对部分用语可能导致歧义条款进行了完善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58,27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周宜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7 月 23 日，金弘昊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为使公司董事会能够正常行使职权，经股东周云先生提名，拟推选周宜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任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任命董事的个人简历：

周宜东先生，198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大学本科学历，2004 年 7 月—2007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粤海酒店企业有限公司任会计职位；2007 年 3 月—2007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费用会计职位；2008 年 3 月—2008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职位；2009 年 1 月—2015 年 9 月，就职于惠州市宏商电气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职位；2015 年 9 月至今，就职于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职位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858,2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宏商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0 日